



二 女 室 論 學 雜 著 選

張世升先生選著
友生林敏士題



貴州人民出版社

知不足齋

PDG

责任编辑 李万寿 黄泳明

328

二得案论学杂著

张汝舟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四川南充日报印刷厂排版

贵州新华印研所实验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5印张 258千字

印数1——1,000册

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1-01785-9/Z·36 定价: 3.50元

蘇子卿
PDG

汤炳正序

我与张公汝舟相识，是一九四六年在贵州大学任教时开始的。抗战时期，西南后方，人文荟萃。时战事刚刚结束，贵阳学术空气仍甚活跃。工作之暇，我曾与张公析疑论难，以学术相砥砺。当时通货恶性膨胀，生活极度艰苦，而贵大地处黔中名胜花溪之畔，麟山耸翠，瀑桥飞瀑，治学其间，亦颇有“以文会友”之乐！

公之为人，平易纯朴，恭谨谦逊，朋友知交，肝胆相照，在学术问题上，对青年后学，循循善诱，而对权威人士，则往往分寸必争，锋芒毕露。公虽奉佛茹素，颇治学勤奋，无丝毫出世想，为人处事，有强烈是非感。以此，颇受朋辈与后学所尊崇。

公所写学术论文，旧日曾读过一些。这次“张汝舟教授遗著整理小组”寄来《汝舟小考据》等，索序于予。讽诵之余，对公之学术成就有了更为全面的了解。总地说来，公对经学、史学、文学、哲学以及文字、声韵、训诂学等，皆有独到之见。在学术领域中，确实提出了不少带有启发性新论点，不甘做“人云亦云”的应声虫。公早年曾受业于蕤春黄先生之门，并尝以“不失黄门家法”自勉。但公虽继承乾嘉朴学传统，而不为朴学所囿；亦或利用西方科学工具，而不为西学所迷。所撰论文，多提纲挈领，举其大体，开门见山，单刀直入。公常常强调“写考据文也要讲艺术”，这大概就是公在学术论文上独特的艺术风格吧！

命笔之际，往事历历在目。聊缀数语，以抒积愫，并代序言。

汤炳正1983年3月写于

四川师院中国古代文学研究所



宋祚胤序

呜呼，此先师二母居士合肥张汝舟先生之遗稿也。六十年中，师著累三百万言，此特泰山之一毫芒耳。顾精气光怪已难离陆离而不可磨灭，矧天文历算之尤为卓异，愈足使世之所谓能横绝千古而推倒一时者之慑服于谈笑指顾之间者乎？祚胤不敏，获侍座于四十余年之前，师尝以“湘西一线文脉，吾子司其断续”相勉，而学殖荒落，垂老无成，甚有愧于师门，复何能为《杂著》序？然抚今思昔以睇乎学术之林，固有其郁勃而不能已于言者矣。

夫“义理、辞章、考据三者不可偏废，必义理以为质，然后辞章有所附，考据有所归”，此桐城姚姬传先生之所揭橥以教天下，而亦师之拳拳服膺以终身者也。欲窥测师之深邃、恢弘、充实而有光辉耶，其必缘于是矣。

师早岁入东南大学，曾立雪于王伯沆老夫子之门，深自贬损其少年之盛气，惟淡泊宁静之守。后一生不干人以投稿，屡辞教授系主任而不为，不亦谦谦君子有终，而器识之先于文艺乎？故其于立身也，虽濯迹而不染，卒以清白之身而归于盛世也。于训诸生徒也，要以教品励行为务，而薪尽火传，我辈亦咸能竭蹶以为明时之鼓吹也。若夫穷理而研几邪，则洞中肯綮，深造自得，盖非末学肤受之不解会通者所能望其项背矣。今日不犹有目老氏为消极遁世者邪？而五十年前师为怀宁胡渊如老先生撰《劳谦室丛著序》，即谓“指道家为出世，与佛屠并斥，不其慎欤”，且证

以老氏之言“以道佐人主”，“治大国若烹小鲜”，诚确乎其不可以易也。至谓老氏之道“皆在单之前”，“儒家所谓道，据太极以后言之”，或失于玄虚，或得乎平实，则剖析入微，合于辩证，正不得求之以形而上学也。

师以深邃之义理，发为恢弘之辞章，其《谈古文尚书》、《齐鲁学考》、《南宋九经考》，以汪洋恣肆、欽欽渊深之混茫精微而蜚声于士林者无论矣。即趁一时之兴而吟咏，亦于尺幅之中，极千里之观，足以想见其为人也。一九四七年秋《谕叶芦》云：“一念在君民，心折杜陵叟。”“冠盖满京华，咄是何鸡狗！”自励勉学人应心乎天下国家之大，至斥责其时当轴者之残民以逞，师之素志不于是而在乎？而方其纵笔也，则惟出之以沉郁顿挫也。《谈黄山谷诗》谓“沉郁就是不浅露，顿挫就是不直泻，沉郁从意上见，顿挫从辞上见”，“顿挫之所在，即意境之所在”是治内容形式而为一，非三折肱于斯道者宁能有得如此，则亦夫子之自许也。

师一生低首于溧水王伯沆老夫子，复颇获益于蕲春黄季刚老先生，故其考据文充实而有光辉，多发前人之所未发，且深有造于世道人心也。其《四国考》云：“四国者何？南国，北国、东方、西土也。”“核以中国之称，则知此乃殷人之旧名，周人袭而用之耳。周以前，殷人已有其悠久之历史，而为诸夏文化之中心。”则不徒一扫“学者多以常语视之，或举国名以实四国之数”之阙失；抑探赜索隐，发微阐幽，足明我华夏振古以来即巍然屹立于环球之东，使彼诡其“西来说”、“东来说”之挟其狼子野心，欲逐我出于兹土以卷而怀之者，胥诤张为幻，匍匐而归矣。其《讨论周易之制作时代》许郑康成舍鲁论用古论为独具卓识，以孔子“十有五而志于学”且“发愤忘食”者三十余年，忽发假年之叹，宁一向未学邪？则不徒以孔子证孔子之为诚然唯物，足破彼循鲁论之误，谓孔子未见《周易》，而《周易》即不

能成于孔子以前之谬说，抑勇于取风靡一世者而摧陷廓清之，实甚有助于学人之修身而立品也。师之考据文大率类此，良以积之已久，非偶尔得之也。《汝舟小考据前言》复谓学术、辞章必“实事求是”，“个人主观，大胆假设”，徒“盲目附会”耳！是既于胡适学风之波流及于今者作致命之一击，而尤师之辞章考据自植根于姚氏之义理而终归于唯物辩证之明征也。《杂著》具在，可以复按，应不至斥为阿其所好，倚师门以自重矣！

师之道德文章，即此已如有清黔中学人健者遵义郑珍子尹诗“如涉大水无津涯”，孤陋如予，宁堪赞一辞？其犹哓哓者，则世人亟需治夫子之学，俾沿古之典籍以趋于马列之真，而予亦冀以余年敬随乎诸君子之后也。

受业弟子宋祚胤顿首谨撰

一九八三年二月于长沙

目 录

汤炳正序

宋祚胤序..... (1)

论典籍之存佚..... (1)

三百年来朴学之学风..... (4)

谈谈转注..... (6)

声韵学纲要..... (13)

《切韵》声纽之商榷..... (47)

《诗经》韵读举例..... (51)

声韵学方面的几个问题..... (79)

怎样批判继承清人训诂学遗产..... (90)

然疑待征录..... (96)

然疑待征录续..... (110)

然疑待征录补..... (123)

谈“隐隐何甸甸”..... (135)

对中学课本注释的一些意见..... (137)

谈石经..... (140)

南宋九经考.....	(152)
讨论《〈周易〉之制作时代》.....	(157)
谈《古文尚书》.....	(167)
《尚书》析疑.....	(175)
谈《今文泰誓》.....	(193)
四国考.....	(202)
说《诗》.....	(209)
齐鲁学考.....	(213)
《劳谦室丛著》序.....	(230)
《老》《庄》补义.....	(234)
《齐物论》通释.....	(248)
谈屈原之生卒.....	(281)
《九歌》新论.....	(286)
与周邦式教授论杜诗书.....	(297)
谈黄山谷诗.....	(300)
李清照生年考.....	(305)
谈《秋兴八首》.....	(307)
附：汝舟诗零稿纪年.....	(309)
周本淳跋.....	(323)
整理后记.....	(326)

论典籍之存佚

尝检《汉志》、《隋志》、《崇文目》之类，典籍之存者，何其少也？夫学者既敝其精力，毕其一生，以从事于著述，亦既有成，且流布人间而见录于馆阁矣；曾几何时，后人仅见其目录而已，宁不悲哉！间尝论之：凡著述之传，必其精光特色有不可掩，足以中斯人之好。上焉者，如精金美玉之交辉，或如布帛菽粟之不可阙；下焉者，亦必如奇花怪石之足供盆玩也。舍是，但欺一时之庸耳俗目，孰传之哉？《诗》？《书》之作，其有主名者甚少。古人之意，以为著吾精光特色而已，安用名为？吾果有精光特色之永存，是吾不朽也，此姓若名，何与于我？此理至浅，惑者不辨也。

人类无大公，惟观于典籍之存佚，似有大公者在。典籍有因殊好而倘存，绝少精纯而偶佚。世儒之于佚者，婉惜慨叹，殆弗思耳。史迁谤书，汉廷锢之，惟恐不力；魏文《典论》，正始勒石，并峙群经。今则《史记》与《典论》，果孰存而孰佚哉？然则典籍之存佚，不系于私人之意见也明矣。世之博浮誉于一时者何足喜，息声尘于岩壑者何足悲，一以付诸后世之大公可也。

《三坟》《五典》，或不雅驯，孔子删述，断自唐虞。百篇之《书》，今不具存，即伏生所传二十八篇，亦以《大传》所称七观，如《尧典》（梅《书》分后半为《舜典》）、《咎繇谟》（梅《书》分后半为《益稷》）、《禹贡》、《洪范》、《吕刑》、六《誓》、五《诰》诸篇，已足见二帝三王之鸿规至道矣。孔父所录，雅正固矣，特星月丽天，明暗亦自有差。窃疑孔

壁佚篇十六，恐非《典》、《谟》、《贡》、《范》之比，否则刘子骏笃好古文，亲发秘藏，延及东京，授受无绝，何致《古文尚书》不予表襮，竟令泯灭耶？《逸礼古记》亦不存者，则以二戴既掇其精华矣。《古文孝经》亦不存者，则因十八章博士说不安处，既据古文正之矣；《闺门章》又无可取，故亡。清初自日本取回之《古文孝经》，无论真伪，皆不足珍也。刘向校书，得《乐记》二十三篇，其篇名著于《别录》，孔疏列之矣，小戴取其十一篇合之，其余十二篇与王禹所献二十四卷《记》，皆小戴所弃者，亡亦何怪！《诗》今文三家，其义之美者，郑笺存之矣。《齐诗》最怪最先亡，《韩诗》有薛君张之，义有可观，迨《释文》抉其精英而后亡。《外传》多故实，世犹取焉，终不亡。《论语》有《齐》、《鲁》、《古》三家，张侯、郑君，虽传《鲁论》，实兼《齐》、《古》。《释文》言郑校周之本以《齐》、《古》读正凡五十事，各家皆据《齐》、《古》，迭有厘定，今本允非《鲁论》之旧。《子张》两篇，文不多增；《问王》、《知道》，殆无足取。《齐》、《古》之长，张、包、郑、何既皆存之，亡又何足惜也！康成说经，今古兼综，博士之学，亡而未亡也。况公羊、谷梁之学，董子、胡毋生之书（胡毋生《释例》犹存何休解中），历久犹存。二戴，亦今文也。《论语》、《孝经》，既舍古文。孔壁遗经，且不能保。世儒猥曰东汉重古文，抑今文，不知终汉之世，古文未立学官（《左传》立未久即废）；而马、郑诸儒，皆从事博士之业者也。其中兴废存佚，皆有大公者在，非一二人之可得以私意左右者。虞《易》、《齐诗》，决不因张惠言、迮鹤寿而重光；亦犹何休《解诂》，决不以康成大儒之一发而不守也。

南北朝经学，南北异尚。《易》，南用王辅嗣，北用郑康成；《书》，南用孔安国，北用郑康成；《左氏传》，南用杜元凯，北用服子慎；《诗》、《礼》，南北同用郑康成。论者谓北

实南华，余则谓北疏而南审也。孔冲远辈，岂贸贸者！尝试论之：《易》，阳奇阴耦，动画而象数见矣，然必絜静精微与天合德者，乃可言也。以孔子之圣，五十学《易》，但期无大过而已。《系辞传》言义理者，十八九也。博士详说象数，附会诞妄；惟费氏以《十翼》说经，不失孔门家法，辅嗣承之，益畅厥旨。而康成犹依违博士之说，故不逮也。至如《尚书传》，虽非安国之书，然实马、郑、王诸家之集锦也，岂遽逊于郑注哉！且郑注之粹者，已在《正义》中矣。若失杜氏《集解》，实抉择贾、服之书而申以己说，用杜，而贾、服之优自在也。惟《诗》、《礼》，则郑氏独有千古矣。自《经典释文》、《五经正义》行，而汉魏注疏、六朝义疏百数十家，存者仅矣。精华既竭，谁复重其糟粕也。经学如此，余亦可知。《吕氏春秋》行，九流之书，泰半糟粕矣。裴松之《三国注》行，于是鱼豢《魏略》、韦昭《吴书》之类为糟粕矣。班、范《汉书》、昭明《文选》行，两汉文章不必外求矣。由此观之，十四博士之说，马、郑大儒之书，既为糟粕余滓，则亦不可以幸存。苟有精光特色，虽狂肆如《论衡》，僻奥如《太玄》，犹能不绝于翰苑。余故曰：典籍之存佚，似有大公者在也。

（《中国学报》一卷四期）

三百年来朴学之学风

朴学所以对文学言，《汉书·儒林传》：“兗宽初见武帝，语经学，上曰：‘吾始以《尚书》为朴学，弗好，及闻宽说可观。’”朴学之称，始见于此。清初顾、黄诸公，博学详说，一涤明季空疏之习。至吴县惠氏，学宗汉儒，于是有汉学之目，当时《汉学师承记》、《汉学商兑》，皆蒙是称者也。及休宁戴氏，学主实事求是，虽与儒学相成，颇多别趣。又浙东一派，不咎宋人。学者知汉学二字，不足以概清学之全，遂有朴学之称。循名责实，堪称允当。

按清代朴学之中心，惟在吴、皖二派，而浙东副之。吴、皖之学，起于惠栋、戴震，而祖述亭林；浙东之学，起于梨州。二家并衡，与爱新朝相始终。其治学标准，颇有异同。吴、皖之学，汉、宋门户之见甚深，初则攻击宋学，不遗余力，暨乎乾嘉，则程、朱已置诸不议不论之间，盖不屑也；浙东之学，则汉、宋兼采，门户未严。又吴、皖之学，治经兼及小学；浙东之学，治史兼重礼经。此其大较也。至于考订精审，援引博洽，则二派如一揆焉。

而吴、皖二派又变异趣。吴派则专于搜求旧义，以贡于世，不加可否，不过示人旧有此义而已；皖派则重于广搜博采，加以断制以定其说。此其大端也。元、明以宋学视士，古义湮没，莫可究诂。惠氏钩沉索隐，使学者焕然一新，知夫经学尚有某种某种之旧义，足资旁证，从此恍然不囿于宋学之一尊，而惟夫古义之求，此岂非清代经学之曙光乎？于是有皖学承之，不徒搜求旧

义，尤赏别证新诠。吴派研究之对象为经学，故可称经学学；皖派研究之对象为经，故可称为经学。吴派近于史学，故无是非；皖派近于科学，故有断制。栋所著《九经古义》及《易汉学》等，不过示学者曰，九经尚有此古义云尔，《易》尚有此汉学云尔。不论是非，及其家法。其弟子江声作《尚书集注音疏》，余萧客作《古经解诂》，并承惠氏宗风。至于王引之《经义述闻》、俞樾《群经平议》，则博稽广引，证成新说矣。此二派家法不同，各有是处。清代辑佚之风，皆可谓肇于惠氏。如皖派任大椿《字林考逸》、刘文淇《左传旧疏考证》，并吴学也。而常州亦导源于闽县陈氏父子，乔枏之《今文尚书经学考》及《三家诗遗说考》，亦惠氏家法也。今日太炎、季刚二先生，其学得之曲园，乃皖学也。然章先生解字，墨守许慎，黄先生治经，笃信注疏，则有吴学精神，昭然若揭。近人或博征金石甲骨，以究文字之归，则应称文字学，其研究之对象为文字故也。章先生发许书之义例，通许书之条贯，则应称许学，其研究对象为许书故也。近人亦尚广征博引，以成经学，继王、俞之学者，其研究之对象为经，则经学也。然黄先生独于注疏，求其会通，其研究之对象为注疏，则注疏学也。浅人不察，妄事讥评，而梁任公概论清学，亦于惠、戴二家，有所轩輊，是并未达于学术之肯綮者也。

乾嘉以后，学者渐厌朴学，稍习嚣张，征逐文辞，俊陈得失，借口今文，安于简陋。陵迟至于今日，连篇累牍，信口肆谈，求其要义所归，大抵短章能尽，不待繁辞，乃必衍曼其辞，诡异其说，振骇未学，诒误后生。于是谓禹为虫者有之，谓墨子为印度人者有之，钜制鸿篇，日传万纸，朴学宗风，扫地尽矣，夫岂一朝一夕之故哉。

谈 谈 转 注

六书，惟转注最为难明。自唐以来，释之者逾百家。文字学家从中分出什么“形转”，“义转”、“音转”三派，中国学术谈到“老大难”问题，无过之者。四十年前，安徽省立六中师范科有文字学，由我承乏，写了讲义，大伸鄙说。其后颠沛坎坷，未遑问世。蓄疑四十年，年逾八旬，何能缄默？著以短文，以待指正。

从许祭酒（慎）《说文》到小徐（锴）、戴（震）、段（玉裁）、朱（骏声）及章先生（太炎），指其所谓转注的字，可分别列入形声、会意。别有一些字不能在五书里插队。犹如中央六部尚书，各有所司，如果抽出部分职责略异的，另组一部，办得到吗？科学分类，大类之中又可分为小类。如语言学大类分印欧语系、汉藏语系……汉藏语系之中，又可分为汉语支、藏语支、僮语支……汉语支中，又可分为各种方言。动物学、植物学——分类，皆如此例。六书分类，岂可含混？

许氏《说文叙》“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老”从人、毛、匕（化）会意；“考”从老省（楷不省）弓声，是形声。小徐说：“属类成字，而复于偏旁训，博喻近譬（此句疑有误——引者），故为转注，人毛匕为老，寿、耆、耄亦为老，故以老字注之，受意于老、转相传注，故谓之转注，意近形声而有异焉。形声江、河不同、滩、湿各异，转注考、老实同，妙、好无隔，此其分也。”小徐将许君的话，分析得相当细密，一清唐以来不少曲说，成为许书功臣。虽宋以后不断有人提出异

议，二徐权威，屹然无动。到清代汉学大兴，戴、段倡言“互训”，就是“考、老也；老，考也”。章先生弥缝其说，提出“建类是音类、考、老叠韵；一首是五百四十部同在一部，考、老同在一部”。连小徐所举“妙、好”不能互训也合不上。这就成为定论。然细按其说，终觉与事理乖违，遂略据管窥，稍明转注之义。

汉字里有哪些字，无法按六书旧说归位？试分类分组对列，便见分明。

第一类 重文成体

甲组：

林，从重木会意，读音不同“木”；

炎，从重火会意，读音不同“火”；

淼，从三水会意，读音不同“水”。

其字甚多，姑举三字示例。

乙组：

“亼”；《汗简》“华岳碑二人作亼”。章先生说：“金文人字有作亼者，重人为亼，以小画二代重文则为‘仁’。”（《捡论》五）《论语》“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又“观过斯知仁矣”；又“井有仁焉，其从之也（耶）”。俞先生（樾）指出，这里“仁”字就是“人”字。当然是古本《论语》都用“亼”字，后来传抄，省作“仁”字。注家有曲解为“仁义”之“仁”，则上下文矛盾，词义别扭，观过怎么“知仁？井里怎么“有仁”？

“𠂔”；《孝经》释文“仲尼，女持反……又音夷，字作𠂔”《汉书·高帝纪》“司马𠂔将兵北定楚地”，师古曰：“𠂔，古夷字。”《史记·高祖本纪》作“司马尼”是“尼”与“𠂔”

同。《说文》谓“𠂔”为“仁”之古文。《海内西经》“仁羿”即“夷羿”。

“𦉰”：《说文》音莘，进也。伊尹耕于有莘之野。诸子中作“有𦉰之野”。足证“𦉰”与“先”同音义近。

“竺”：与“笃”通。笃，从马竹声；竺则以“二”代重文，音义皆同。竺，厚也。不是从重竹得的意。

“𡗗”：见金文。又作“𡗗”，又作“太”，音义亦相近。本来只有一个“大”，因为这“大”意思引申多了，不能不造区别字，无偏旁可加，只得转注为这些字。“太子”、“太学”还用“大子”、“大学”。因“太”字的古韵变了。用章先生说，由泰转麻（与汪荣宝说不同，是否待辩）。同样，“大师”、“大傅”，不读古音，就造成乱子。

“𡗗”：微也，于纠切；么，小也，于尧切。双声义近。只是“么”字意思广了，重迭为区别字。

“𠂔”：《说文》“分也，从重八。八，别也，亦声。《孝经说》曰‘故上下有别’。”𠂔与八，音义皆同，重文无意可会。

“𠂔”：《说文》“读与余同”。

“哥”：与“可”音近，重“可”为“哥”，只是重体造区别字。

《说文》中还有例字，毋庸多举。

这种重体有二种形式：或重文，如“哥”、“𦉰”是；或用重文符号，如“老”、“𠂔”是。重文符号，从“匕”与“二”同。刘心源说“仁”字：“古刻重体，亦有作‘𠂔’者，……宋刻重文，亦有作‘匕’者。”

《韵学集成》卷三，“中原雅音匕某”，又“衙匕，行貌”。

《石鼓文》重文有“二”，扬雄《甘泉赋》“灵迢迢”即“灵迢迢”，从“二”从“匕”同。

第二类 变体成字

丙组：

“天”：把“天”字字形变一下为“天”，会意偏头。“大”象人形。“天”字上小画“一”，指人头顶。《易经》“其人天且劓”，章先生说：劓是古刑，割鼻子。天通颠，头顶，指髡刑，剃光头发。

“禾”：《说文》“禾之曲头止不能上也。”变体会意。

“口”：《说文》“张口也，象形，口犯切”。案非象形，变“口”字开其上，表“张口”，“口”不读口。

“乏”：《说文》“反正为乏”。乏不读正，变位置会意。

其他指事字，寸（不读又）、母（不读女），都是借变体指事。多不胜数。

丁组：

“介”即“个”，音义皆同。《书》“如有一介臣”，《左传》“又弱一个”。变体显示不出分音分义。

“刁”与“刀”，音义皆同，变形造区别字而已。

“阵”与“陈”，音义皆同，古只用陈，后变体转注。

“丕”与“不”，音义皆同，《大雅》“不显不承”，《孟子》引作“丕显丕承”。

“乞”与“气”，变形音近，造区别字耳。

乾与“乾”，古同音，初只用乾为乾。

“勾”与“句”，又“钩”与“钩”，本来只用“句”与“钩”，后人变体分别为两个字。

“毋”与“母”，《说文叙》“胡毋敬”只能读“胡母敬”